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3月2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38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 对公司报送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 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 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 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 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